

音乐表演专业（民乐方向）人才培养方案

一、专业名称及代码

专业名称：音乐表演

专业代码：550201

二、入学要求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普通高级中学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三、修业年限

三年。

四、职业面向

面向民族器乐演奏、群众文化活动服务与指导和艺术教育培训等岗位群。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文化艺术大类（55）
所属专业类（代码）	表演艺术类（5502）
对应行业（代码）	文化艺术业（88） 教育（83）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音乐指挥与演员（2-09-02）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人员（4-13-01） 其他教学人员（2-08-99）
主要岗位（群）或技术领域举例	民族乐器演奏员、 群众文化指导员、其他教学人员
职业类证书举例	国家职业资格证书：暂无 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器乐艺术指导（初级、中级、高级） 其他证书：暂无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面向文化艺术和教育行业的音乐指挥与演员、群众文化活动服务和艺术教学培训等岗位群，能够从事民族乐器演奏员、群众文化指导员和艺术教育培训等工作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二）培养规格

本专业毕业生应在素质、知识和能力等方面达到以下要求：

1. 素质要求

(1) 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 能够熟练掌握与本专业从事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掌握绿色生产、环境保护、安全防护、质量管理等相关知识与技能，了解相关产业文化，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3) 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思想政理论、大学语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公共外语、信息技术等文化基础知识，具有良好的科学素养与人文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4) 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

2. 知识要求

(1) 掌握音乐表演、音乐理论、音乐教学以及群众文化活动策划指导等方面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2) 具有熟练的演奏技能和表演能力，能完成中高级程度的中外优秀作品；

(3) 具有良好的听辨能力、音乐分析能力、音乐鉴赏能力和熟练的伴奏、合奏等协作能力；

(4) 具备一定的音乐表演专业教学辅导能力和群众文化活动组织、策划、服务能力；

3. 能力要求

(1) 具有适应产业数字化发展需求的基本数字技能，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专业信息技术能力，基本掌握文化艺术、文旅演艺领域数字化技能；

(2) 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能力，具有整合知识和综合运用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3) 掌握基本身体运动知识和至少 1 项体育运动技能，达到国家大学生体质测试合格标准，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

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4) 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

(5) 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精神，热爱劳动人民、珍惜劳动成果、树立劳动观念、积极投身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劳动技能。

六、课程设置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一) 公共基础课

公共基础课程是各专业学生均需学习的有关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素养的课程，包含必修课和选修课。

(二) 专业（技能）课程

专业（技能）课程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专业拓展课程。

1. 专业基础课程 8 门，包括乐理、视唱练耳等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1	视唱练耳	1. 掌握无升降调号视唱、一升一降调号视唱、两升两降调号视唱，要求读谱快速而准确，音准节奏基本正确，并富有一定的音乐表现力。 2. 掌握自然音程及复音程的听辨，包括单音、和声音程及调内音程连接；和弦的听辨及调内和弦连接；常用节拍中的常规节奏型及节奏听写，较复杂连线节奏、切分节奏等各种复杂型节奏及简单的手势节奏练习。 3. 掌握所学调式的旋律听辨。
2	乐理	1. 掌握五线谱视谱法和规范的五线谱记谱。 2. 掌握乐音体系、节奏节拍、音程、和弦、调式、转调、移调、力度、速度等音乐理论基础知识。 3. 认识并会使用装饰音以及速度、力度表情术语。 4. 能够进行简单的旋律调式分析。
3	和声	四部和声写作、正三和弦功能体系、终止式、原位属七和弦与转位属七和弦、副三和弦与自然音体系、下属功能组和弦、属功能组较少使用的和弦、重属和弦以及自然音横进。
4	中国音乐简史	1. 掌握中国历史上各个时代有关音乐文化特点、音乐思想、音乐管理与教育机构以及代表性音乐家、作品、乐器、演奏形式等基本知识，以此建立对中国音乐发展脉络的基本认识。 2. 通过对中国音乐史的学习，使学生具备一定的对于中国音乐的感性认识与接纳能力；增强学生在演唱（奏）中对音乐作品的理解能力；使学生在今后工作岗位上，具备一定的与中国音乐相关的学习能力。 3. 提升学生与音乐历史相关的文化素质；使其具备尊重与理解本国家、本民族音乐与文化的人文修养，进而尊重其他地区的音乐与文化的素质；增强学生传承和发展中国优秀传统文化音乐的素质。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5	外国音乐简史	<p>1. 了解西方音乐史六大时期的文化背景与基本脉络，了解各时期美学特征、价值与功能；熟悉各时期音乐的特征、表现手段，能对作品做出恰当的分析。</p> <p>2. 掌握西方音乐史中的重要音乐体裁特征、重要作曲家及主要艺术成就，掌握不同时期的音乐理论成果、创作风格特征。</p> <p>3. 提高音乐审美能力与创造性思维，鼓励对音乐审美体验自主的、个性化的表达，从而具有良好的音乐素养。</p>
6	中国传统音乐	<p>总论部分：学习我国民间音乐的历史沿革及分类方法，掌握我国民间音乐的艺术特征。</p> <p>第一章：民间歌曲 学习我国民间歌曲的不同体裁类别，掌握汉族民歌、少数民族民歌的特点。</p> <p>第二章：歌舞音乐 学习我国民间歌舞音乐不同体裁类别，掌握汉族及少数民族歌舞音乐的特点。</p> <p>第三章：说唱音乐 学习我国说唱音乐的不同艺术类别，掌握我国说唱音乐不同艺术类别的特点和代表性曲目。</p> <p>第四章：戏曲音乐 学习我国戏曲音乐的不同艺术类别，掌握我国戏曲音乐不同艺术类别的特点和代表性曲目。</p> <p>第五章：民间器乐 学习我国民间器乐的分类方法等，掌握我国民间器乐中独奏乐与合奏乐的特点及其代表作品。</p>
7	音乐欣赏	<p>1. 了解以西方古典音乐，中国古典音乐以及 20 世纪中国新音乐作品，同时介绍有关音乐美学，音乐分析，乐器及乐队等方面的知识，并且对具体作品做出评析。</p> <p>2. 掌握以中西方音乐史和体裁为线索的音乐作品，以从简到繁，从易到难的步骤，贴近音乐欣赏的规律和方法，将音乐史，音乐作品与音乐分析进行融合学习。</p> <p>3. 使学生成为有思想、有品味、有创造力和审美鉴赏力的职业高端人才，培养学生热爱传统音乐，理解和尊重多元音乐。</p>
8	艺术概论	

2. 专业核心课程 4 门，包括专业、合奏等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1	专业	通过理论讲授器乐演奏技巧的训练，了解演奏的基本理论知识，学习基本演奏方法、及技巧训练，熟练掌握至少一门乐器演奏技巧，具备音乐作品的分析、处理能力和演奏的能力；能够准确完整、富有表现力地演奏一定数量、不同风格的优秀曲目。
2	合奏	通过合奏课程的理论讲授和技能训练，了解指挥、乐曲结构及乐队声部等基础知识；熟悉声部旋律，识谱、视奏训练；器乐音色把控、演奏技能训练，演奏力度与声部均衡；训练乐曲处理和表现力，培养学生有独立的组织和指导能力、合作能力及团队意识，能准确理解、处理不同风格的艺术作品。
3	音乐教学法	<p>1. 了解音乐课程标注（大纲）及我国音乐教改特色；小学生音乐心理与教学，音乐教育体系与教学方法；</p> <p>2. 掌握小学音乐教学原则、模式与教学内容；</p>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3.掌握小学音乐课堂教学设计、教案书写等基本技能; 4.模拟音乐课堂教学及述课、说课等实操技能。
4	重奏	通过重奏课程的理论讲授和技能训练,了解乐曲结构及声部等基础知识;熟悉声部旋律,识谱、视奏训练;器乐音色把控、演奏技能训练,演奏力度与声部均衡;训练乐曲处理和表现力,培养学生有独立的组织和指导能力、合作能力及团队意识,能准确理解、处理不同风格的艺术作品。

3. 专业拓展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主要内容和教学要求
1	山西民歌	通过学习山西民歌的基本知识,让学生真切感知醇厚的山西民歌韵味,进而做到对传统音乐的喜爱与自觉传承。
2	山西鼓乐	通过学习山西鼓乐的基本演奏技法,让学生真切感知醇厚的山西民间艺术韵味,进而做到对传统音乐的喜爱与自觉传承。
3	形体	掌握基础的舞蹈技能及舞台表演的基本常识。使学生由身体的自然形态得到正规、系统、规范的训练。通过训练使学生的形体及表演得到全面提高,为学生的舞台表演奠定基础。
4	指挥常识	学生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和实践,深入了解指挥艺术的基本知识与基本训练方法。理解并初步掌握合奏艺术的基本理念与常用的表现手法,切实提高演奏音乐作品的能力和鉴赏水平,达到能独立地分析作品的曲式结构并设定演奏或指挥的基本原则。准确地完成中等或中等以上程度的合唱曲以及小型器乐曲的排练与指挥工作。
5	影视音乐鉴赏	第一部分:音乐鉴赏部分,包括开始民歌、戏曲、现代音乐、舞蹈类作品; 第二部分:影视鉴赏部分,包括中外优秀影片的片段介绍及全片放映; 第三部分:我院创作的三部优秀作品(《一把酸枣》、《解放》、《粉墨春秋》)鉴赏。
6	曲式分析	1.了解曲式与作品分析这门课程的概况、掌握学习方法、理解其意义所在。 2.讲授乐句、乐段、单三部曲式、单二部曲式、单三部曲式、复三部曲式的概念、分类。 3.具备较规范、较典型作品谱例的分析能力、能写出分析报告、画出结构图示。
7	歌曲写作	1.歌曲体裁与演唱形式 2.歌曲音乐中的主要表现要素 3.歌词及词曲关系的处理 4.歌曲音乐主题以及发展手法 5.歌曲的曲式结构

(三) 课程思政要求

在知识技能传授的同时,强调对学生价值观的引领作用,专业课程教学过程以专业知识技能为载体,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充分发挥德育功能,

挖掘课程中立德树人的典范，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形成协同效应，提升学生的道德修养。

在课程教学中，教育引导学生立足时代、扎根人民、深入生活，树立正确的艺术观和创作观，坚持以美育人、以美化人，积极弘扬中华美育精神，引导学生自觉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面提高学生的审美和人文素质，增强文化自信。

1. 课程思政团队。以学院、系部、专业、教研室等院内不同级别的课程思政建设团队，分层落实课程思政建设任务，引导全体教师积极投入课程思政育人实践，不断提高教师个人和各层级团队的育人能力。

2. 分层落实课程思政任务。按照“专业——课程——课堂”分层确定“专业思政主线——课程思政主题——章节思政话题”，在专业教学标准和章节教学设计中标明思政点，将思政教育有机融入专业教学全过程。

3. 分类规划课程思政内容。围绕专业育人目标，对专业课程的思政育人功能和实施角度进行全面分析、系统设计，各专业根据自身特色，构筑协同支撑的思政育人体系。

4. 分段实施课程思政教育。在人才培养过程中，按照“基础教学——专业学习——实习实践”等不同阶段的学生成长特点及其对应的教育内容和形式，分别设计相应的课程思政教育的阶段性目标、重点内容和实施方式，提高课程思政教育的针对性和成效性。

5. 分拣升华课程成果。强化课程思政示范引领，建设和优选一批内容丰富、效果显著、成果突出的示范课堂、示范课程和示范专业，纳入学院质量工程建设项目。通过一堂课、一门课程、一个专业的课程思政示范建设，培养课程思政名师、逐步打造课程思政名师工作室，有效引领全体教师、所有专业课程思政育人实践，坚持立德树人，构建职教“三全育人”新格局。

七、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一）教学周安排

第一学期安排 18 周教学活动，第二至四学期各安排 20 周教学活动，第五至六学期各安排 18 周教学活动，总教学周为 114 周。

学年	学期	入学教育与军事训练	课内教学	校内实训	岗位实习	毕业教育	复习考试	机动	学期教学周数
----	----	-----------	------	------	------	------	------	----	--------

学年	学期	入学教育与军事训练	课内教学	校内实训	岗位实习	毕业教育	复习考试	机动	学期教学周数
一	1	2	13	1			1	1	18
	2		17	1			1	1	20
二	3		17	1			1	1	20
	4		17	1			1	1	20
三	5				18		0	0	18
	6				14	4	0	0	18
合计		2	64	4	32	4	4	4	114

说明：机动时间可用来安排其它活动，如：运动会、技能赛、法定节假日、临时社会实践、学院活动等。

（二）课程体系设置及学时分配

总学时为 2879 学时，总计 164 学分。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占总学时 21%。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 60.3%。其中，认识实习、岗位实习累计时间一般为 8 个月。各类选修课程学时累计占总学时 10%。

课程模块	课程类别	课程性质	学分		学时					
			学分	占比	理论学时	理论学时占比	实践学时	实践学时占比	总学时	占比
公共基础课程模块	公共必修课	必修	36	22%	397	13.8%	204	7.1%	601	21%
	公共选修课	选修	4	2.4%	48	1.7%	20	0.7%	68	2.4%
专业课程模块	专业基础课程	必修	42	25.6%	432	15%	250	8.7%	682	23.7%
	专业核心课程	必修	38	23.2%	168	5.8%	454	15.8%	622	21.6%
	专业拓展课程	选修	8	4.9%	68	2.4%	68	2.4%	136	4.7%
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	素质拓展课程	选修	4	2.4%	34	1.2%	34	1.2%	68	2.4%
	能力拓展课程	选修	2	1.2%	0	0%	34	1.2%	34	1.2%
集中实践模块	公共基础实践	必修	2	1.2%	0	0%	116	4%	116	4%
	专业实践	必修	28	17%	0	0%	552	19.2%	552	19.2%
小计			164	100%	1147	39.9%	1732	60.3%	2879	100%
毕业最低学分			164							

（三）教学进程表

1. 公共基础课程模块

1. 公共必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0000100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52	46	6	1	4	思政部
240000020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2	34	28	6	2	2	思政部
2400000300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51	45	6	3	3	思政部
2400000401 形势与政策一	1	8	8	0	1		思政部
2400000402 形势与政策二		8	8	0	2		思政部
2400000403 形势与政策三		8	6	2	3		思政部
2400000404 形势与政策四		8	6	2	4		思政部
2400000405 形势与政策五		8	6	2	5		思政部
2400000406 形势与政策六		8	6	2	6		思政部
2400000501 大学英语一	2	26	26	0	1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502 大学英语二	2	34	34	0	2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601 大学语文一	2	26	26	0	1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602 大学语文二	2	34	34	0	2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700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2	34	30	4	3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801 体育与健康一	2	26	2	24	1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802 体育与健康二	2	34	2	32	2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803 体育与健康三	2	34	2	32	3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804 体育与健康四	2	34	2	32	4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0900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2	26	20	6	1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1000 职业生涯规划及就业指导	2	34	14	20	2	2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1100 信息技术	1	16	4	12	4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01200 军事理论	2	26	26	0	1		
2400001301 劳动教育一		4	0	4	1		
2400001302 劳动教育二		4	0	4	2		

2400001303 劳动教育三		4	0	4	3		
2400001304 劳动教育四		4	0	4	4		
2400001401 国家安全教育一	1	4	4	0	1		
2400001402 国家安全教育二		4	4	0	2		
2400001403 国家安全教育三		4	4	0	3		
2400001404 国家安全教育四		4	4	0	4		
学分小计		36					
学时小计	601	理论学时	397		实践学时	204	

2. 公共选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0010100 四史教育（限选）	2	34	28	6		2	思政部
2400010200 音乐鉴赏	1	17	4	13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300 舞蹈	1	17	2	15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400 茶艺	1	17	2	15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500 艺术鉴赏（美术及书法）	1	17	4	13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600 办公事务管理	1	17	17	0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700 专项体育	1	17	2	15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800 演讲与礼仪	1	17	17	0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0900 人工智能通识教育	1	17	2	15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1000 文化素养	1	17	17	0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2400011100 英文影视赏析	1	17	17	0		1	公共基础课教学部
最低修业学分小计		4					
最低学时小计	68	理论学时	48		实践学时	20	

2. 专业课程模块

（1）专业基础必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	----	------	------	-----	------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1010101M 乐理一	2	26	16	10	1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102M 乐理二	2	34	24	10	2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201M 视唱练耳一	4	52	12	40	1	4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202M 视唱练耳二	4	68	18	50	2	4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203M 视唱练耳三	4	68	18	50	3	4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204M 视唱练耳四	4	68	18	50	4	4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301M 中国传统音乐一	2	26	26	0	1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302M 中国传统音乐二	2	34	34	0	2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402M 外国音乐简史一	2	34	34	0	2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403M 外国音乐简史二	2	34	34	0	3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503M 中国音乐简史一	2	34	34	0	3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504M 中国音乐简史二	2	34	34	0	4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603M 和声一	2	34	14	20	3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604M 和声二	2	34	14	20	4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703M 艺术概论一	2	34	34	0	3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704M 艺术概论二	2	34	34	0	4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2401010800M 音乐欣赏	2	34	34	0	4	2	公共基础 教学部
学分小计		42					
学时小计	682	理论学时	432		实践学时	250	

(2) 专业核心必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 学期	周学 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1020100M 音乐教学法	2	34	20	14	4	2	公共基础教 学部
2401020201M 专业（器乐演奏） 一	2	26	6	20	1	2	民乐系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1020202M 专业（器乐演奏）二	2	34	4	30	2	2	民乐系
2401020203M 专业（器乐演奏）三	2	34	4	30	3	2	民乐系
2401020204M 专业（器乐演奏）四	2	34	4	30	4	2	民乐系
2401020301M 合唱/合奏一	2	26	6	20	1	2	民乐系
2401020302M 合唱/合奏二	4	68	18	50	2	4	民乐系
2401020303M 合唱/合奏三	4	68	18	50	3	4	民乐系
2401020304M 合唱/合奏四	4	68	18	50	4	4	民乐系
2401020401M 重奏一	2	26	6	20	1	2	民乐系
2401020402M 重奏二	4	68	18	50	2	4	民乐系
2401020403M 重奏三	4	68	18	50	3	4	民乐系
2401020404M 重奏四	4	68	18	50	4	4	民乐系
学分小计		38					
学时小计	622	理论学时	168		实践学时	454	

（3）专业拓展选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1030100M 曲式分析	2	34	20	14		2	公共基础教学部
2401030200M 音乐与影视鉴赏	2	34	34	0		2	公共基础教学部
2401030300M 歌曲写作	2	34	18	16		2	公共基础教学部
2401030400M 形体	2	34	14	20		2	民乐系
2401030500M 指挥常识	2	34	14	20		2	民乐系
2401030600M 山西民歌	2	34	14	20		2	民乐系
2401030700M 专业副修	2	34	14	20		2	民乐系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2401030800M 山西鼓乐	2	34	14	20		2	民乐系
最低修业学分小计		8					
最低学时小计	136	理论学时		68	实践学时		68

3. 素质与能力拓展模块

(1) 素质拓展选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课内学时			授课学期	周学时	开课部门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90000101-04 线上课程类	2	34	17	17			教务部
90000201-04 跨学科专业课程	2	34	17	17			教务部
学分小计		4					
学时小计	68	理论学时		34	实践学时		34

(2) 能力拓展选修课程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授课学期	开课部门	
90000301/第二课堂	2	34			团委	
学分小计		2				
学时小计	34	理论学时		0	实践学时	34

4. 集中实践模块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周数	学时	授课学期	开课部门	
90000401 军事技能(训练)	2	2	116	1		
2401040100M 认识实习	2	2	40	5	民乐系	
2401040200M 岗位实习	24	24	480	5-6	民乐系	
2401040300M 毕业设计(论文)	2	2	32	6	民乐系	
学分小计		30		周数小计		30

课程代码/课程名称	学分	周数	学时	授课学期	开课部门
学时小计	668				

说明：认识实习、岗位实习每周按 20 学时计 1 学分；毕业设计每周按 16 学时计 1 学分。

八、实施保障

（一）师资队伍

1. 专任教师

专任教师具有高校教师资格和本专业职业资格或技能等级证书；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具有音乐表演、音乐教育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扎实的本专业相关理论功底和实践能力；具有较强的信息化教学能力；能够开展课程思政和教学改革、科学研究；能够跟踪新经济、新技术和产业发展前沿，开展技术研发与社会服务；专业教师每年至少 1 个月在企业或实训基地实训，有每五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企业实践经历。

目前有专任教师 23 名，高级职称 8 名，硕士 17 名，“双师型”教师 23 名。

2. 专业带头人

专业带头人具有高级职称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音乐表演行业、专业发展，能广泛联系行业企业，了解行业企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实际，主持专业建设、开展教育教学改革、教科研工作和社会服务能力强，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	学历学位	教师系列职称	其它系列职称	主讲课程	双师素质	备注
1	单红龙	男	57	山西大学	硕士	教授 (二级)	一级演奏员	扬琴	是	
2	王京荣	男	50				一级作曲	音乐理论		

3. 兼职教师

兼职教师主要从本专业相关行业企业的高技术技能人才中聘任，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具有中级及以上相关专业职称，了解教育教学规律，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教学任务。

目前有兼职教师 11 名，高级职称 6 名，硕士 4 名。

(二) 教学设施

1. 专业教室

专业琴房 62 间，专业教室 6 间，教室配备黑（白）板（五线谱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并具有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2. 校内实训室基本要求

建有集音乐表演实训与演出，集录制、回放功能为一体的校内综合性实训场馆，能够支撑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的教学新要求，场馆建设符合建筑声学、应急照明、安全疏散等要求，建立实训管理制度，配备有实践经验的实训员。主要场馆及设备配置如下：

音乐厅（实验剧场）应配置具有专业标准的舞台、灯光、音响等设施，必要时配备舞台反声罩，具有配套的化妆、服装、道具室，配备钢琴等乐器设备和谱台、指挥台等，支撑汇报演出、曲目排练、专业比赛、社会服务等综合实训。

3. 校外实训基地基本要求

现有稳定的校外实训基地 4 个。实训设施齐备，实训岗位、实训指导教师确定，能够满足开展音乐表演、文艺活动组织与策划、艺术辅导与社会培训等实训活动的要求，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

4. 学生实习基地基本要求

具有稳定的校外实习基地 12 个；能提供歌唱演员、乐器演奏员、群众文化指导员、文化艺术培训人员等相关实习岗位，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有保证实习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

5. 支持信息化教学方面的基本要求

具有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条件。教师开发并利用信息化教学资源、教学平台，创新教学方法，服务学生自主学习、个性化学习，提升教学效果。

(三) 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所需

的教材、图书文献及数字教学资源等。

1. 教材选用

按照教育部《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山西艺术职业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教材原则上从国家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发布的规划教材目录中选用，在国家和省级规划教材不能满足需要的情况下，可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和教学实际需要，补充编写反映自身专业特色的教材。优选优质教材，禁止不合格的教材进入课堂。

2. 图书、文献配备

学校图书馆提供纸质图书与数字化文献资源数据库供师生使用。数字化文献数据库满足学生全面培养、教科研工作、专业建设等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

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应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能满足教学要求。

（四）教学方法

依据专业培养目标、课程教学要求、学生能力与教学资源，采用适当的教学方法，以达成预期教学目标。倡导因材施教、因需施教，鼓励创新教学方法和策略，采用翻转课堂、理实一体化教学、案例教学、项目教学等方法，坚持学中做、做中学，坚决杜绝讲授法一讲到底。

本专业主要采用的教学方法：

1. 因材施教，共性与个性相兼顾；
2. 结合实际，讲授分析与视听影音资料相结合；
3. 知识拓展，提高舞蹈写作、评论的基础能力；
4. 以课堂讲授为主，口传身授教学与个人体验相结合；
5. 信息化教学与模仿教学相结合；
6. 课堂教学与舞台实践相结合。

（五）学习评价

各门课程根据课程特点和学情，合理制定课程标准，细化课程考核方案，采用过程与结果评价相结合、表现性评价与考试评价相结合、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等多元化课程学习评价方式，探索增值评价，体现成果导向。

加强专业课与公共基础课、实践教学环节以及学生思政工作、劳动教育与素养相沟通，通过全员育人，保障全方位育人，对学生思想动态、学业水平、专业思想等进行全面综合评价。

（六）质量管理

建立健全院系两级的质量保障体系，以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为目标，依靠必要的组织结构，统筹考虑影响教学质量的各主要因素，结合教学质量监测、质量年报等职业院校自主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工作，统筹管理学校各部门、各环节的教学质量管理活动，形成任务、职责、权限明确，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质量管理有机整体。

九、毕业要求

1. 学生通过规定年限的学习，修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课程，完成规定的学分，达到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的要求，并且成绩全部合格，方可毕业。
2. 鼓励学生在校期间取得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